

编 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24〕5921 号

名 称	北京众乐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住 所	北京市密云区高岭镇政府办公楼208室-409
法定 代表 人	陈鸿宇
主 要 负 责 人	
类 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 用 面 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24 年 01 月 08 日
有 效 期	2026 年 01 月 08 日至 2028 年 01 月 07 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



发 证 机 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5年 12月 16日